本埠生活录

一饭记

◆ 石磊

隆冬的夜，阴寒莫测的，晓明讲，家里有蟹，来吃饭好不好，嗯嗯两声就晃去了。

黄昏进门，一室黯沉沉的静，这位老闺蜜的家，有一种废墟式的静悄悄的美，层层叠叠角角落落，无不堆满书本画册小玩意儿琳琅满目，乱腾腾密麻麻，彻底没有人间的逻辑。墙上一张旧年沧桑的古琴，门口一枚义乌制造的捷克布娃娃，头顶一串瓶子绿的细颈子吊灯不知年代，手边一台驰名四海的吸氧机器像只面包箱子。有洁癖的客人，于如此的室内，坐立不安，高度抓狂。我倒是心安，因为家里的包子小人，亦是如此的废墟派传人。这种人呢，有一句千古名言，叫做，只有在乱中才能找得到我要的东西啊。darling你懂吗？还好，我已经千锤百炼修懂这一科了。而这种废墟派，至要的境界，是一个静字，那一屋子的杂货，一热闹，就完蛋了。

晓明家里最绝唱，以前写过，不厌其烦自我抄袭，再写一遍，是洗手间里的药炉子，推门进去，一室的药香，柔软香酥，暖老温贫，比一切的沉香醉人得多，绝对是废墟派的点睛一笔。于如此的洗手间流连一下，让人对中医致敬再致敬。

写小半篇了，还没写到饮食。

壁炉跟前，民国式的矮脚沙发，排排坐好，晓明吩咐先吃粥，暖暖。都一把年纪了，不作兴空着肚子吃螃蟹，寒彻心肺的说。以粥代茶，很狂想，很李斯特，我喜欢。大家埋头吃完一碗，晓明询问，味道哪能？是不是特别好吃？众客人低首吟味久久，八宝粥兮兮的一碗，香甜是香甜的，还有点碎粒子颇有嚼劲，嗯嗯好吃的。晓明继续高考，知道我放了什么在粥里吗？猜不到是不是，呵呵，我拿冰箱里剩下的台湾牛轧糖，统统放了粥里一起炖了。我们闻言一起哦哦哦，废墟派精神无处不在，跟她画的泼墨花卉，一脉相承，有得一拼。我是真的服气这种胡来。

饭后闲话家常，晓明讲，腰细了，我拿爸爸给我的真正的老古董瓷器，跟我平日里七买八买弄回来的假古董瓷器，混到一处去了，再也分不出来了，哪能办？谢谢天，座上有古瓷专家，当场一枚一枚细细看过来，真假立辨，功德圆满。我在旁边看得目瞪口呆，再也没有想过，人生难题还有这样一出。

小小一饭，又蟹又粥，枝枝蔓蔓，跌宕起伏。回家一句一句学给包子听，小人亦听得神驰。

都市专栏 周刊 第417期

钢笔画世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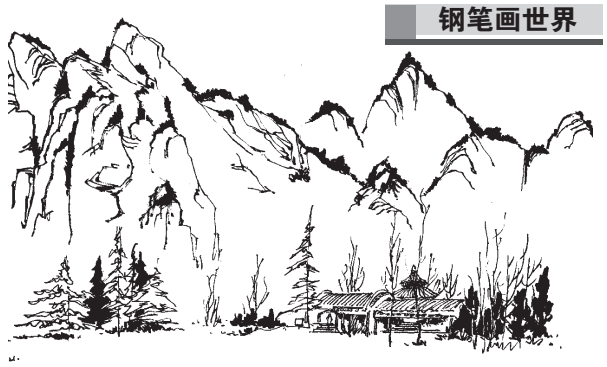

华山娑罗坪

杨秉辉 画\文

西岳华山，在陕西省华阴市境内，因诸峰排列若花状，古代花、华二字相通，故称华山。据考中华民族“中华”、“华夏”之华字即出于此山之名。华山主峰凡五，其中南峰为华山极顶，高2160米，华山之山体由花岗岩构成，多如刀削斧劈之状，奇峰突兀，雄奇险峻，中外弛名。华山为道教圣地，山中道观现仍存20余座。娑罗坪为一山间盆地，因宋代著名道家陈抟在此植娑罗树而得名。区内有希夷峡、云霞洞、八仙洞诸胜迹。

繁华与寂寞

一个书痴和他的书店

◆ 赵波

钱晓华说他认识我二十年了。

先锋书店开了有十九年。

1995年那时我住在上海，跟随上海的某人经常来南京参加一些活动，见了很多南京画家，作家，文化人。和钱晓华应该也是在某个茶座或者画展上遇到的。

他出生在常州市金坛罗村乡，与华罗庚先生一样，都是我的常州老乡。金坛还出了一个民谣一哥，现在也在南京，可谓也是一种缘分。

印象中的晓华君略微有点害羞，总是文人打扮，背着一个背包或者书包一样的东西。里面自然有好多书。经常拿出来给人看，他只有和我说起书的时候才放松，如数家珍，滔滔不绝。

后来，就看到和听到他不停地在开书店了。其间自然风起云涌，滋味万千。

十九年过去，他的样子并没有太大的改变，也没有中年男人一般的标配：大肚子。依然是一个江南书生的模样，只是现在更懂得享受生活。他每天都有看碟片的习惯，每天要跑步10000米，游泳1000米，有时候只跑步不游泳，就在跑步完后回家用热水泡脚，然后看一部碟片，听一段莫扎特的音乐。在他的家里，收藏的碟片有几千部。

他每天睡眠时间大概只有五个半小时，每天早晨四点就醒了。他常说要比别人多用两小时的功，这样的学霸和努力让我很长一段时间以为他是刻板的摩羯座男人，后来才知道其实他是剧毒无比的天蝎座。尽管面容和善的他和天蝎好像八竿子打不着，可是细细想想他内在无懈可击，执着坚忍的劲头却只有天蝎才可以达到的。

我是一个比较八卦的人，多年来老想打探出他身上桃色的一面，可惜，始终不得。

他可以极端到连做梦都做的是关于书的事。在去过台湾之后，在梦中看到他经常去买旧书的店突然变成了草做的屋子。他就是这样一个极端到无懈可击的人，或者书店就是他一生最大的梦。十九年后，他在很多城市的地标地都有了自己的书店。在各种书店纷纷转型或者关闭的时候，南京先锋书店逆势飞扬，这家中国最美的书店不仅仅在南京成为文化人的沙龙客厅，还在碧山、在黄山，在舟山海边、在富春江，在各种美好景色之地有了自己的地盘，成为文化界一个出名的品牌，真正不倒的时尚先锋。

他说：我希望我的书店，在中国是有示范性和标志性的，能够为书店带来一定新的空气。祝福我的老乡，帅哥钱晓华朝着理想，越飞越高。

诗歌口香糖

无题(417)

◆ 严力

没有成功是因为
你向她求爱的姿势不明朗
就像门没装在门框上

如果把青草视为一种语言
那么沙漠里的沙子也是
我很想知道它们如何互相翻译

自然的淘汰规律一直在证明
下一代的发育比上一代的思想
更准时

很多能源是不能替代的
一如停电时
烛光救不了电器

缘分就像两束不相干的光线
突然相遇在一张桌面上
不论这张桌面放在家具店
还是厨房间

总是想得太多

青岛

◆ 戴蓉

三两天的短假，挑了青岛去闲逛。

出发之前做功课，想起小说写得风生水起的连谏女士就是青岛人，在微博上向她讨教，说只想在老城找几个安静的地方转转。素昧平生的爽快人飞快地回了消息，建议我去八大关和鲁迅公园一带。细心的她，连八大关的锦绣园酒店价格，也顺手在网上查好发了过来。

青岛市内的公共汽车，一块钱能坐半天，两块可以从市区一直坐到小渔村流清河，经停的车站足足列了三大行。沙子口小镇的海鲜酒楼，四点钟的风雨黄昏，服务员还躺在沙发上午睡，被我们叫醒，睡眼惺忪地送了茶水上来。她梳着极高的发髻，穿了一件翠绿的羽绒服，以至于被同去的人评论曰“简直像《西游记》里出来的”。平时寡言少语的人，刻薄起人来功力却十分了得。《西游记》里鲜有女子，女性出场大多是妖孽，即便美也不在正路上。北方人敢打扮，公交上的女子看起来都是努力妆扮过的模样，连女司机的眉毛眼线也画得相当仔细。美不美见仁见智，这样精气神十足地过日子，在我看来是好事。

八大关果然是清静之地。著名的花石楼建在海岸的岬角处，顶层就是观海台。一排排高门深院风格迥异的老别墅，明明在市中心，却又把市声隔得远远。“繁华不堪的大都会的纯然僻静处，窗户全开，爽朗的微风相继吹来……”莫非木心先生描绘的写作最顺意的地方就是这般景象？金口路鱼山路，闻一多、沈从文、梁实秋、老舍、萧红、萧军、王统照都曾住过。那些老式的洋楼，外墙上挂着名人故居的牌子，走近却发现多半已成了普通民居，只是老房子稳重宁静的气息仍在。说也奇怪，这里的房子并不稀疏，却没有居民区惯有的鼎沸人声。爬山虎赭红的叶子在矮墙上尽情涂鸦，道路尽头瘦高的银杏攒了一树的金叶子，人家的院子里偶尔探出几枚柿子。这里柿子的形状并非憨厚的浑圆，而是多了一道细细的“腰线”，配着枯枝远看像宋画小品。跨过一条马路就是海，民国的文化人可真会挑地方。

让思想拐个弯

临近退休的聚会

◆ 顾土

临近退休年纪，忽然间，几十年未见的各类群体都不知从哪里冒出来，喊着说要聚会，微信群也建了起来。每次聚会，少时的感情纷纷涌上心头，连当年的打架都成了友谊的象征。

一起插过队的“知青”，聚会时最想回到“战天斗地”的村子里。没料到，村子早已荡平，说是要兴建物流中心，隔着村址两里路是新建的住宅楼，当年的社员，现在的村民，每户分两套，每套200多平方米，厕所比我家的卧室还大，一个孤零零的马桶再加个小小的花洒，老乡都说太可惜，不如养猪呢。去乡亲们家串门，从前的团支书如今是物业经理，过去的老支书却不见踪影，一问才知，他成了钉子户，至今不肯搬，条件是两套房之外再加一千万元，当然没人答应，所以还在那堆废墟里死守呢。老支书就是老支书，说话依然头头是道：现在是市场经济，不就是要讨价还价嘛？

中学同学聚会，男同学少年时眉眼有特点的，大致还能认出，名字也是脱口而出，但不知为什么，聚会时都是女同学来的最多，变化也最大。“谁也不许说，你一个个叫出名字来！”可我死活认不出来，只能记起名字再对脸，没对上的占多数，双方尴尬。同学聚会，最怕的是一说名字，别人告诉你，他人已经不在了，难免唏嘘。我的中学同学已有两位走了多年，也就50来岁，还有一位到场了，但已经两次中风，未免感叹。

大学同学的聚会，自离开学校就没断过，还不时被校庆召回，不聚也难。而中学时代的人，为什么青壮年时不聚，一到临近退休，人人却想起了相聚？

其实，大学同学毕业后，时运再不济也就是个级别、职称的差距，有名无名而已。可中学同学则大不相同了，生活、工作、命运完全不在一个区域，有的早早下岗了，有的吃社保已经多年。不过，无论混得如何，一旦到了退休年纪，一切都将归于平淡，所以，炫耀自己的少了，怀念童真时代的多了，看重名利的少了，回忆友谊的多了。这个时候，大家都想起了聚会，毕竟一起度过了整整6年的时光。再聚首时无非就是活跃的多说几句，木讷的少讲几句，就连当年最尖酸刻薄的也只剩下灿然一笑了。

至于小学同学的聚会，我见的不多，估计是时间太久，人名、长相、往事一概忘得一干二净，即使想要聚会，连个牵线的人都难以寻觅，见了面也不知该说些什么了。但这样半个世纪后的聚首，也不能完全说无，因为那个年代子弟学校非常多，所谓子弟学校，就是从小学到高中，一路读下去，感情反倒更深了。

西南的琐事尘语

一次重逢

◆ 洁尘

准备看2015年1月由南海出版公司出版的新版《番石榴飘香》的时候，心想，老版《番石榴飘香》在哪儿呢？很笃定地走到书架拉美文学那几格，闲闲地扫了一眼……定睛仔细搜一遍……它居然不在了。之后，强迫焦虑症自然地就被诱发了。我都不想回忆找老版《番石榴飘香》的那付窘状，几乎一整天失魂落魄。结果是没找到，而且丝毫没有印象它去哪儿了。

于是把新版《番石榴飘香》扔到一边，过了两个月才拿起来读。

想来很多的读书人应该记得，老版《番石榴飘香》是三联书店“文化生活译丛”的一种，有着白底绿框、仅有书名、作者名和译者名的简朴封面，1987年8月版。我是二十多年前，结合着《百年孤独》《霍乱时期的爱情》等马尔克斯的小说一起读的。这本书是马尔克斯和他的好友、作家门多萨的对话录，其半生的岁月痕迹和文学主张尽在其中；对话的那个时候，马尔克斯还没有获得诺贝尔文学奖。

新版《番石榴飘香》还是林一安的译本。一翻开，门多萨的叙述是这样的，“每天上午十一点钟的光景，一列火车穿过广袤的香蕉种植园，准时抵达镇上。人们日后一定会记得，那是一列颜色发黄、沾满尘土、裹在一片令人窒息的烟雾之中的火车。……”

关于这本书，我其实什么都不记得了。有时候，跟别人聊读书的事，有人说，读书挺困难的，好不容易读完，过一阵子什么都忘了。其实，都是这样的。除了极少数的细节和片段能在脑子里印刻下来，我们读的绝大部分都会忘记的。

其实，我们忘记的是书的躯体，由文字和纸张构成的躯体；一本好书，它的气息其实不会消失，它经由阅读这个过程，和我们自身的气息做了一次完整的能量交换，它进来了，融合了，一点一滴，成为了我们自己的一部分。当二十多年后，我再次翻开《番石榴飘香》的时候，门多萨开头的这几句话立马就唤起了我对应的感觉。是的，我读过。这仿佛是说，是的，我爱过。就是这种自我印证的感觉。

“这是世界上最孤独的职业。谁也无法帮助一个人写他正在写的东西。”(关于写作这个职业)……

这是我二十多年前在读《番石榴飘香》中做的旁注。对于写作最本质的一种认识来自于他——这是一个孤独的职业，因为太孤独了，所以非常美妙。